项目编号：ZCFG2026-FW-012

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 30
第四章合同格式（格式自定，仅供参考） 34
第五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FG2026-FW-012

项目名称：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781,087.3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合同包预算金额：781,087.3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81,087.3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信息化规划服务	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81,087.3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10 号）；

（6）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8）《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9）《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1）《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

（12）《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4）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15）《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 号）；

（16）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21〕20 号;

（1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有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专业类别须涵盖：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 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9）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0）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9 月 17 日 至 2026 年 09 月 20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5: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线上与线下需同时报名，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报名无效。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投标确并免费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线上报名与线下报名需同时进行，线上报名成功后请经办人携带网上报名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6 年 07 月、08 月或 09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经办人在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加盖企业鲜章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 808 室）进行线下投标确认，线上与线下投标确认信息须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确认时间为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谢绝邮寄。（3）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政府采购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办理 CA 锁方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初次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需前往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办理 CA 锁，咨询电话:400-998-0000 或 0912-3515031。（5）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

地址：府谷县

联系方式：182922341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

联系方式：0912-87231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工

电话：0912-8723101

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6 日

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标段名称：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项目编号：ZCFG2026-FW-012
	最高限价	781087.34 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三章 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
2	采购人	1、名称：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 2、地址：府谷县 3、电话：18292234100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址：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 3、电话：0912-8723101 4、联系人：孙工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承诺书）。 二、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有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专业类别须涵盖：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

		台（http://acc. 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9）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0）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备注：** 1、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需提供营业执照的企业年度报告书。 2、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时须上传相应有效附件，否则截图无效。 **有关资格要求的特别说明：** 1、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开标后将不再接受对谈判文件的质疑。 2、当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文件执行。 3、3.1 条所列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条件，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规定处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企业公章，缺项、漏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真实性审核不合格的，供应商自动放弃采购活动资格，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以上为必备资格，应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否决处理；谈判当天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请携带上述必备资质证明原件复印件进行资格审查，过时不接受任何补充资料。**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	□是/☑否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7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8	样品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否

9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谈判
10	中小企业价格优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 10%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采购标的对应的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1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2、地点：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会议室
12	谈判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会议室
13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4	响应文件份数	本次谈判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份（用 U 盘拷贝）。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
15	结算方式	按照财政预算安排及项目进度支付。
16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是/☑否
17	成交服务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及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有关规定执行。
18	其他	**该项目采取线下开标的形式，供应商必须到达开标现场，直接参与开标活动。** 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进入开标现场； 2、投标人代表现场资格核验：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应携带下列材料：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后附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企业原始印章；由监标人查验确认投标供应商代表是否到场。若投标供应商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或提供的证件不全或不能确认其代表身份的，则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或按无效标处理。 3、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方式实行二轮报价，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4、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 10%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9	备注	谈判文件解释权：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解释。未尽事宜，参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名词解释

✧ 采购单位：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谈判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的统称

✧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谈判供应商

二．谈判供应商

1．合格谈判供应商的范围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谈判委托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

3．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谈判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适用范围

本次谈判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谈判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并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对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义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统一谈判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谈判**

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为方便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均应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三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 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4．谈判文件的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各供应商以最新政策进行质疑与投诉，否则后果自行承担。

5.谈判文件的获取

谈判供应商必须按规定获取谈判文件，谈判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谈判文件视为无效文件；谈判文件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6．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开标、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7．解释权归属

本次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谈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唱标、谈判、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谈判供应商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

3．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响应函

第二部分：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第三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供应商概况

第五部分：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六部分：响应方案

第七部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以上款中要求的全部内容。谈判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使用谈判文件第五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谈判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4．谈判报价

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预算价（即最高限价）：781087.34 元。

（1）谈判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及税费等，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2）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谈判响应服务的供应价、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4）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响应报价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6）谈判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为一次报价，供应商谈判现场提交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7）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8）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9）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 且不得高于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即为无效文件。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谈判保证金

（1）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后附格式。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按照投标信用承诺书中规定进行处罚：

A.谈判会后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间，谈判供应商撤回其所投谈判响应文件；

B.成交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签订合同；

C.由于谈判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6．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90）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谈判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2）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五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及逐页加盖供应商鲜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所有要求签字（名）处，不得用任何形式的签名章代替。在封面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并分别胶装成册。

（3）谈判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共七份，其中“资格证明文件一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二份”,当在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当在纸质版和电子版之间出现差异时，以纸质版为准。

（4）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5）谈判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6）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7）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8．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A.谈判响应单位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分别密封，

用单独的封袋封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封装于一个档案袋，资格证明文件装于一个档案袋，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U盘（内容包含响应文件word版）装于一个档案袋。在封袋上标明“资格证明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封套的封口处加盖谈判响应单位公章及法人签字或盖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且写明“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的声明。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附件3：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2）如果谈判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封装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出现此类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谈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递交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4）无论谈判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单位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谈判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谈判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

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谈判、澄清、成交

1．谈判

（1）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会议。

（2）谈判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参会人员、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谈判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由监标人对谈判供应商按规定进行身份资格核验。

（4）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查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谈判价格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进行记录，签字确认后并存档备案。

2、谈判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单位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逐一进行符合性评审，并做出评价；

C、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谈判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答复谈判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3）拆封前，查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谈判供应商的名称、谈判名称、谈判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4）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谈判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谈判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D、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E、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成员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谈判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谈判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谈判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谈判活动将被拒绝。

（5）直到向成交的谈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谈判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基本资格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书原件；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须具有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专业类别须涵盖：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测绘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4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 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信誉要求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

		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8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9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0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
12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注意事项： 1、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需提供营业执照的企业年度报告书。 2、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时须上传相应有效附件，否则承诺及截图无效。		

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的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3）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以下评审的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但不限于：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的要求。文件封面和投标函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一致。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
5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商务响应及合同主要条款”要求。
6	无其他谈判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谈判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领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领取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D、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F、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G、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I、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J、谈判响应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K、在政府采购或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L、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M、谈判报价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N、谈判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谈判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O、谈判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P、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A、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谈判澄清

（1）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2）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期、付款方式、主要技术指标等。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由谈判小组按照最终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谈判方案及技术指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后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遵照前款规定处理。

4．谈判方法

（1）谈判原则：按照财政部令《第 74 号》文件精神，谈判方式应采取“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谈判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经采购单位确认，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较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在报价相同的情况下，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方案及技术指标等方面），综合考虑供应商的谈判方案、技术指标等因素，以确定成交供应商。

（2）谈判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谈判开始前将由采购单位代表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6.谈判内容

（1）谈判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

（2）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供应商谈判方案；

（3）竞争性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货物等仍不能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采购单位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7、最终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对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8.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10 号）；

（6）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

[2004]185 号）；

（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8）《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9）《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1）《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

（12）《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4）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0] 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15）《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16）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21〕20号；

（1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3）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因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签订合同

1、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根据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参照本谈判文件《合同范本》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或拖延与另一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4、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巨大损失时，成交供应商还应当

予以赔偿。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机构通报全省,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的项目。

6、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7、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和（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

九．其它事项

1、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后，谈判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章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2、预算金额：781087.34 元

3、采购需求：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包括：主要包括资料收集、数据分析、图斑排查分析、外业调查、数据库建设，图件制作、方案编制及成果汇编验收等。

二、商务要求：

1、项目地点：府谷县。

2、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合格等级

4、付款方式：按照财政预算安排及项目进度支付。

三、采购清单：

序号	工作分类	工作子项	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参考依据
1	资料收集	收集基础资料预处理工作	收集最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资料、高标准农田数据、最新农村宅基地数据、最新水利部门河道范围数据资料，分析和整合预处理工作。	元/平方公里	3201平方公里			参考自然资源部《测绘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112页，第十二章第一节“1.工作内容专题数据资料收集、整理、分析和整合，重要地理要素变化信息发现与提取，疑问要素核查，内业编辑整理，入库前检查和预处理”。困难类别为II。
2	全域卫星遥感影像获取及制作	全域0.5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获取及制作（DOM）	按照四个空间划定技术要求，需要获取府谷全县域最新0.5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数据，通过影像配准，多光谱数据融合，精校正，影像处理，注记、图面整饰，元数据制作形最终形成全域0.5米分辨率卫星遥感正射影像成果。	元/平方公里	3201平方公里			参考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1页-P3页，指出标准单价为10元,《测绘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33页第三章第四节“三、数字正射影像图（DOM)”采用多光谱数据，预算标准按照1:5000比例尺,结合II困难类别确定。

3	图斑排查分析	编制划定情况核实工作底图，逐图斑排查比对分析	以最新0.5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及专项规划参考数据为底图套合相关资料编制工作底图按照四个空间划定技术要求，对县域内划定空间（3201平方公里）进行量化分析，提取疑问图斑。	元/平方公里	3201平方公里			参考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27页 第六章第一节底图制作，难度等级为Ⅱ，支出标准单价为0.3元/平方公里，计算公式:全域面积3201平方公里×单价0.3元。参考结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4 第二章第二节全地类变化图斑提取成本标准规定，难度等级为Ⅰ等。
4	外业举证调查	疑问图斑外业举证调查	按照四个空间划定技术要求，将3000个疑问图斑外业现场举证调查。	元/个	3000个			参考我单位近年国土变更调查类项目(如三调、国土变更调查)成本核算和结合其它地区比对情况，经单位评估制定核算定额。
5	数据库建设	建设专项规划数据库	完成专项规划数据库核实修改，形成耕地保护空间、未划入耕地空间的现状耕地、永久基本农田正向优化、国土绿化空间、未划入林地保护空间的现状林地、未划入草地空间的现状草地等7个图层	元/平方公里	3201平方公里			参考结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12页 第三章第二节数据库建设，难度等级为Ⅰ标准规定。

6	成果汇编	文字成果	按照四个空间划定工作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编制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实施方案。	元/套	1套			参考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10页 第二章第五节 遥感监测成果分析与应用，难度等级定为Ⅰ标准规定。
		图件成果	编制耕地空间分布图、耕地补充空间分布图、林草空间分布图、林草补充空间分布图、永久基本农田正向优化图。					
7	成果验收	成果数据验收与修改	配合县、市、省自然资源部门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摸底成果审查验收工作，对验收中不满足技术要求的成果进行修改或补充。	/	/			
	合　计(元)							

第四章 合同格式（格式自定，仅供参考）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实际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甲方：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

乙方：

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以下简称甲方）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按照招标、采购程序，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经双方协商一致，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2.项目地点：府谷县；

3.项目内容：①建设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库②编制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实施方案。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投标文件、澄清、中标通知书；

2. 相关服务建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 (¥)。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中标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_____。

五、服务期

服务期：_____。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服务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

八、**项目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主要成果及成果质量

1.全域 0.5 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

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成果

3.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实施方案

4.疑问图斑相关举证材料

5.项目内外业相关过程数据包

成果质量须符合国家现行技术规范，编制方案真实准确，经各级核查合格。

十、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四、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双方可认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谈判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谈判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　　（正本或副本）

府谷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数据核实及实施方案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响应函

第二部分：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第三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供应商概况

第五部分：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六部分：响应方案

第七部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响应函

致：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授权代表_____(签字)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U 盘）_____份。

(1) 响应函

(2) 谈判报价表

(3) 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谈判报价为：_____元 （即大写金额：_____）；

2.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谈判报价自投标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日历天；

5.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量或资料。

6.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一、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总价（人民币）	人 民 币（小写）：_____ 元 大 写 金 额：　　_____
服务期	
备注	

说明：1、谈判报价均系用人民币表示，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3、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二、分项报价表

序号	工作分类	工作子项	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参考依据
1	资料收集	收集基础资料预处理工作	收集最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资料、高标准农田数据、最新农村宅基地数据、最新水利部门河道范围数据资料，分析和整合预处理工作。	元/平方公里	3201 平方公里			参考自然资源部《测绘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 年）》P112 页，第十二章第一节“1.工作内容专题数据资料收集、整理、分析和整合，重要地理要素变化信息发现与提取，疑问要素核查，内业编辑整理，入库前检查和预处理”。困难类别为 II。
2	全域卫星遥感影像获取及制作	全域 0.5 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获取及制作（DOM）	按照四个空间划定技术要求，需要获取府谷全县域最新 0.5 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数据，通过影像配准，多光谱数据融合，精校正，影像处理，注记、图面整饰，元数据制作形最终形成全域 0.5 米分辨率卫星遥感正射影像成果。	元/平方公里	3201 平方公里			参考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 年)》P1 页-P3 页，指出标准单价为 10 元，《测绘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 年）》P33 页第三章第四节“三、数字正射影像图（DOM)”采用多光谱数据，预算标准按照 1:5000 比例尺，结合 II 困难类别确定。

3	图斑排查分析	编制划定情况核实工作底图，逐图斑排查比对分析	以最新0.5米分辨率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及专项规划参考数据为底图套合相关资料编制工作底图按照四个空间划定技术要求，对县域内划定空间（3201平方公里）进行量化分析，提取疑问图斑。	元/平方公里	3201平方公里			参考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27页 第六章第一节底图制作，难度等级为Ⅱ，支出标准单价为0.3元/平方公里，计算公式:全域面积3201平方公里×单价0.3元。参考结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4 第二章第二节全地类变化图斑提取成本标准规定，难度等级为Ⅰ等。
4	外业举证调查	疑问图斑外业举证调查	按照四个空间划定技术要求，将3000个疑问图斑外业现场举证调查。	元/个	3000个			参考我单位近年国土变更调查类项目(如三调、国土变更调查)成本核算和结合其它地区比对情况，经单位评估制定核算定额。
5	数据库建设	建设专项规划数据库	完成专项规划数据库核实修改，形成耕地保护空间、未划入耕地空间的现状耕地、永久基本农田正向优化、国土绿化空间、未划入林地保护空间的现状林地、未划入草地空间的现状草地等7个图层	元/平方公里	3201平方公里			参考结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12页 第三章第二节数据库建设，难度等级为Ⅰ标准规定。

6	成果汇编	文字成果	按照四个空间划定工作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编制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实施方案。	元/套	1套			参考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P10页 第二章第五节 遥感监测成果分析与应用，难度等级定为Ⅰ标准规定。
		图件成果	编制耕地空间分布图、耕地补充空间分布图、林草空间分布图、林草补充空间分布图、永久基本农田正向优化图。					
7	成果验收	成果数据验收与修改	配合县、市、省自然资源部门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摸底成果审查验收工作，对验收中不满足技术要求的成果进行修改或补充。	/	/			
	合　计(元)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本次谈判实行资格后审，资格证明文件需按以下顺序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由资格审查小组审查，资质审查不合格的视为无效投标。

（格式自拟）

（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及谈判响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和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表 2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上后三条需附截图证明，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3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做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

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备注：

1、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1年；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3、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表 4

投标信用承诺书 I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Ⅱ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Ⅲ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表 5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

致：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

我公司独立参加此次（项目名称）投标，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特此声明。

磋商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6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后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获得截图，且截图包含执行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

2、供应商在本项目谈判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和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单位盖章

<table>
<tr><td colspan="7">单位基本情况</td></tr>
<tr><td>供应商全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r>
<tr><td>登记证号</td><td colspan="2"></td><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上年度
营业收入</td><td colspan="2"></td><td>资产总额</td><td colspan="3"></td></tr>
<tr><td>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行政部门颁发）</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人员情况</td></tr>
<tr><td rowspan="2">从业人员总数</td><td rowspan="2"></td><td>管理人员数量</td><td></td><td>专业技术人员数量</td><td colspan="2"></td></tr>
<tr><td>残疾人人数</td><td></td><td>少数民族人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7">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td></tr>
<tr><td>关系</td><td colspan="6">供应商名称</td></tr>
<tr><td></td><td colspan="6"></td></tr>
<tr><td></td><td colspan="6"></td></tr>
<tr><td></td><td colspan="6"></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6">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td></tr>
</table>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签字）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正反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府谷县自然资源调查队/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性别、职务）授权 _____（姓名、性别、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本授权有效期（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附此表）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作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四、其他

如：经营状况、同类服务业绩、客户评价证明、获得奖励及证书等。（如有，请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非中小企业无需出附此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项目名称___（项目编号：）第___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出附此函。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出附此函。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 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工程质量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谈判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供应商应按以下要点编制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需求理解、分析及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需求理解、项目需求分析、项目目标；②区域监管相关政策的解读、项目实施标准规范及整体业务流程；③ 综合数据库更新维护方案；④监管平台优化与运维方案；⑤施工数据审核方案；⑥外业实地核查方案；⑦区域监管配套支撑服务方案；⑧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

2、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服务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理、质量保证措施、未达到质量标准的改进措施）；②进度保证措施（进度计划、进度保障措施）；③成果交付保障措施（成果检查、整改机制、全套成果归档）；④保密措施；⑤安全保障措施；⑥整体协调衔接保障措施；⑦应急处理预案措施；⑧合理化建议。

3、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团队（至少包括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在职证明（劳动合同或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至少 1 个月的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4、拟投入本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设备（至少包括无人机设备及全站仪、高精度 GNSS 测量仪等测绘设备），提供设备购买发票/租赁合同/有效期内的仪器检定或校准证书。

第七部分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评审需要补充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附件 1：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 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 系 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10 月 9 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 设 诚 信 榆 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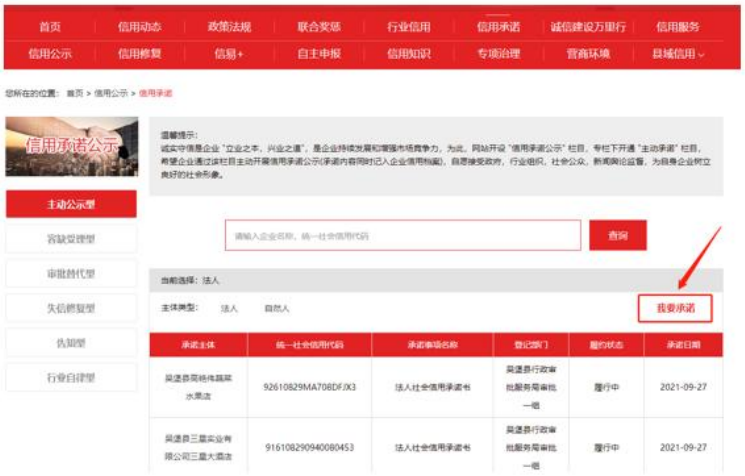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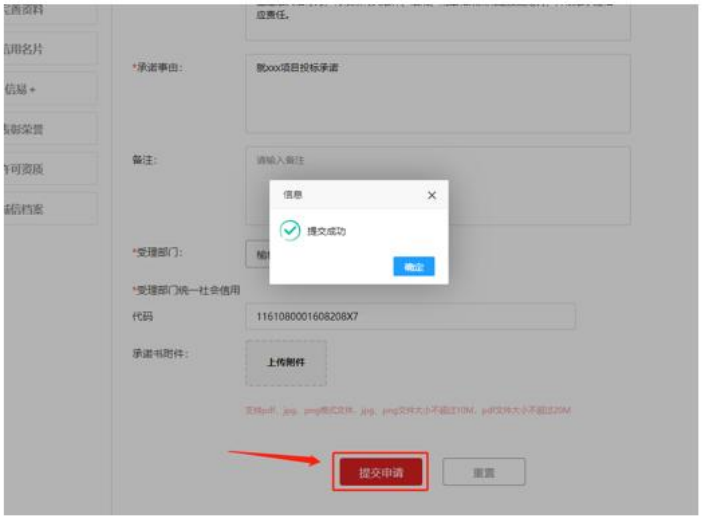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陕西政务服务网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法人账号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
找回密码
登录
电子营业执照
CA登录
秦务员

新版系统操作





当前位置：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法人）

法人 自然人

主动型承诺 审批替代型承诺 行业准入型承诺 信用修复型承诺 容缺受理型承诺 证明事项型承诺 其他类型承诺

我要承诺（通用型）

我要承诺（工程建设领域）
适用于榆林市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请输入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清空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日期	登记部门
府谷县锦蓝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91610822MA70506R6Q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20250324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附件 2：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谈判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名称：　　（公章）

格式 B：资格证明部分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资格证明部分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名称：　　（公章）

格式 C：电子版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名称：　　（公章）